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的变更和调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24年3月，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的规定，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变更的日期

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

（二）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规定，公司计提的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不再计入销售费用。公司相关财务数据将根据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比较期间的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影响，具体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元

2024年1-6月			
项目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差异
销售费用	35,028,219.19	37,263,179.64	-2,234,960.45
营业成本	25,254,769.38	23,019,808.93	2,234,960.45
2023年1-6月			
项目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差异
销售费用	30,737,524.61	31,779,060.28	-1,041,535.67
营业成本	16,687,961.74	15,646,426.07	1,041,535.67

三、变更的具体情况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